四川天府新区2023年下半年公开招聘党群指导人员公告

受中共四川天府新区党工委用人单位委托，成都天府新区人力资源开发服务有限公司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面向社会公开招聘6名党群指导员（编外聘用制），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招聘对象及岗位人数

（一）招聘对象：符合招聘资格条件的社会在职、非在职人员；

（二）详见附件《四川天府新区2023年下半年公开招聘党群指导人员岗位表》

二、招聘资格条件

（一）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纪守法、品行端正、爱岗敬业；

3．具有良好的品行；

4．具有正常履职的工作能力和身体条件；

5．具有符合岗位要求的文化程度和工作能力；

6．招聘岗位所规定的其他条件。

招聘资格条件中涉及时间期限的，一律计算至2023年9月25日。

应聘人员必须在资格复审前取得招聘岗位要求的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及其他相关证书，否则不予聘用或不予进入下一招聘环节，后果及责任由本人自负。

（二）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报考

1．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

2．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或公职的；

3．受处分尚未解除或有违法、违纪行为正在接受审查的；

4．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5．其他法律规定不得被聘用情形的。

三、招聘流程

（一）发布公告

本次招聘公告在以下网站发布：

天府菁英网（www.cdtfhr.com）。

（二）网上报名

应聘人员报名前务必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招聘要求等信息，根据本人学历、工作经验等实际情况，按照招聘资格条件与自我条件一致的原则报名。

1.报名时间：2023年9月25日10:00至2023年10月7日17:00。

2.报名方式

仅接受通过招聘门户网站（http://cdtfhr.zhiye.com）电脑端进行网上报名，不设现场报名（查阅公告内容-登陆指定报名网站-选择“公招考试2”栏目-选择岗位-申请职位-填报信息-提交）。

报名链接：（仅支持电脑端报名）。

填报信息：应聘人员按网络提示要求通过注册，真实、准确、完整填写个人信息，报名截止后信息不可修改，因应聘人员个人原因造成的错误，或不完整填写报名表的，后果及责任由本人自负。对提供虚假报名材料的，一经查实，即取消应聘资格。

采用简历导入方式申请岗位的，提交前务必仔细检查各项信息是否完整、准确，导入过程中出现信息缺失、错误的后果自负。

（三）资格初审及简历筛选

根据应聘人员基本情况进行资格初审及简历筛选，按照同一招聘岗位进入笔试人数与招聘人数30:1的比例择优筛选进入笔试，如达不到上述比例的岗位，以实际符合招聘资格条件人数为准。（考生可在报名结束5个工作日内通过查看报名网址http://cdtfhr.zhiye.com的个人中心，查看是否通过岗位筛选进入笔试环节）。

（四）笔试

1.笔试准考证打印：通过资格初审及简历筛选的应聘人员登录天府菁英网官网（www.cdtfhr.com），凭报名时身份证号按照网络提示自行打印笔试准考证（若不能打印准考证，则表示未进入笔试，是否进入笔试不再另行通知）；

2.笔试形式：纸笔考试，采用闭卷方式；

3.笔试内容：《综合能力测试》，内容包括公基、行测、党务知识、材料写作等；

4.笔试时间：暂定2023年10月14日（周六），以届时笔试公告信息为准，笔试时间如有变化，相关事宜将于天府菁英网公告。因考生未能及时了解相关公告等个人原因导致缺席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承担；

5.开考比例：通过资格初审人数与招聘人数的比例原则上不低于3:1方可开考，达不到开考比例的，可相应调减该岗位招聘人数直至取消该招聘岗位；确属急需紧缺岗位，可降低至2:1开考；

6.笔试成绩：满分100分。笔试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考生可通过天府菁英网（www.cdtfhr.com），凭报考时身份证号进行自主查询。

（五）资格复审

同一岗位进入资格复审人数与招聘人数的比例为5:1，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如进入资格复审人员最后一名笔试成绩出现并列，一并进入），应聘人员未按要求参加资格复审、资格复审不合格或本人主动放弃的，可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若最终同一岗位资格复审符合条件人数少于5:1比例的，以实际人数为准。

资格复审时应聘人员应交验本人有效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等与招聘资格条件相关的证件、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审查合格者进入面试环节，并打印面试准考证。

通过资格复审人员，资格复审当天同步进行岗位适应度测评。岗位适应度测评均不计算分值，测评结果供招聘单位参考。

（六）面试

1.面试方式：综合面试；

2.面试时间、地点：详见《面试准考证》，以届时面试准考证信息为准，面试时间如有变化，相关事宜将于天府菁英网公告；

3.开考比例：实际参加面试人数与招聘人数的比例原则上不低于2:1方可开考，达不到开考比例的，相应调减该岗位招聘人数直至取消该招聘岗位；确属急需紧缺岗位，可降低至1:1开考并以最低合格线为基准；

4.面试成绩：满分100分，最低合格线为70分。面试成绩低于70分，不予进入下一环节。

（七）总成绩

1.本次公开招聘总成绩满分100分。

总成绩=笔试成绩\*40%+面试成绩\*60%。

2.从高分到低分排序按照1:1比例确定进入体检环节人员名单。如符合条件人数低于计划招聘人数，则根据实际符合条件人数确定进入体检环节人员。

3.如总成绩并列，以面试成绩高者优先。

4.总成绩及进入体检人员名单在面试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考生可通过天府菁英网（www.cdtfhr.com），凭报考时身份证号进行自主查询。

（八）体检

进入体检人员按照同一岗位招聘人数1:1的比例，在最低合格线上根据应聘人员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名单与总成绩一并公布。

进入体检人员须根据通知前往指定医院进行体检。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执行。体检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进入体检人员本人承担，体检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初次体检不合格的可在接到初次体检结果三日内申请复检一次并以复检结果为准。进入体检人员未按要求参加体检、体检不合格及本人主动放弃的，取消进入下一招聘环节的资格，由此产生的缺额，可根据同一岗位总成绩，在最低合格线以上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如不递补或无递补人选，相应调减该岗位招聘人数直至取消该招聘岗位。

（九）考察

对体检合格人员进行考察，内容包括有无违法犯罪记录和失信惩戒等。考察时应聘人员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个人征信情况证明，提交时间、地点以通知为准，逾期未提交上述证明资料者视为自动放弃。因考察不合格或自动放弃产生的缺额，可酌情递补。

（十）公示

考察合格者确定为拟聘人员，名单将通过天府菁英网（www.cdtfhr.com）进行公示，公示期为3个工作日。

（十一）聘用

经公示无异议的拟聘人员，与成都天府新区人力资源开发服务有限公司签定合同，派遣至用人单位工作。试用期不超过6个月，试用期间被发现有不符合岗位资格条件、不能胜任岗位工作等情形的取消聘用资格。福利待遇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拟聘人员应在规定时间内报到（一般最长不超过1个月，自公示之日起计算），逾期视为自动放弃，用人单位可酌情递补。

四、相关事项

（一）本批次招聘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或个人举办任何形式的辅导培训班，考试不收取费用。

（二）招聘过程中如有通知、调整、补充、提示等事项，将在天府菁英网（www.cdtfhr.com)上公布。应聘人员不主动、不按要求登录指定网站查阅相关信息，导致本人未能按要求参加考试、资格复审、面试、体检、办理聘用手续等程序的，后果及责任由本人自负。

（三）应聘人员须在招聘期间保持本人手机畅通，避免无法及时取得联系；个人联络方式不真实、有误、有变更等且未及时告知招聘组织方，后果及责任由本人自负。

（四）资格审查工作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应聘人员应对本人填报信息、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在公开招聘的任一环节发现应聘人员不符合应聘资格条件或弄虚作假的，均取消其考试或聘用资格，后果及责任由本人自负。

（五）成都天府新区人力资源开发服务有限公司拥有对招聘工作的最终解释权。

监督投诉电话：028-80518001。

咨询时间：工作日9:00-12:00，13:30-17:00。

咨询电话：028-68783002（朱老师）

附件：四川天府新区2023年下半年公开招聘党群指导人员岗位表

成都天府新区人力资源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5日